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4年12月9日完成了《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登记工作，期权简称：达安 JLC1，期权代码：037673，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09年12月22日，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安基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9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0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并对《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列明的激励对象的资格进行审查，认为该计划中列明的激励对象不存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第八条规定的情况，其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2010年11月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批复《关于同意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教技发函[2010]80号）。

3、2012年12月12日，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教科文司《关于回复教育部下属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方案修改意

见的函》（财教便函[2012]368号），审核总体意见原则上同意公司的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同时提出具体修改意见。公司董事会根据函件意见并结合当时公司实际情况对《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修订。

4、2013年2月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办法》、《关于审核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5、2014年2月11日，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于批复教育部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函》（财教函[2013]236号），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已获得财政部的正式批复。公司董事会根据财政部的批复意见对《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重新进行修订。

6、2014年2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办法》、《关于审核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随后，公司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资料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并就上述事项与证监

会进行了沟通。根据证监会的有关反馈意见，公司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并报送证监会进行了备案。

7、2014年7月14日，公司获悉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修订部分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

8、2014年7月2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1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9、2014年9月12日，公司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委托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0、2014年10月1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预案》、《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1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

11、2014年11月13日，公司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委托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

12、2014年11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行权价格及授予对象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14年第七次临时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行权价格及授予对象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 76 人，股票期权的数量调整为 518.76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 6.36 元。会议确定公司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4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一）。

二、股票期权授予的具体情况

- 1、首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日：2014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一）
- 2、授予对象及数量：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共授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核心研发人员及经营管理骨干合计 76 名激励对象 518.76 万份股票期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0.94%。
- 3、股票期权行权价格：6.36 元
- 4、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 5、行权安排：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权日（2014 年 11 月 24 日）起的 5 年时间，限制期为 2 年，激励对象在授权日之后的第 3 年开始分 3 年匀速行权，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

| 行权期 | 行权比例 | 可行权时间 |
|--------|------|--|
| 第一个行权期 | 33% | 自首次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 第二个行权期 | 33% | 自首次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 第三个行权期 | 34% | 自首次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权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如达到行权条件但在各行权期内未行权的部分，在以后年度不得行权，并由公司注销。

三、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 1、期权简称：达安 JLC1
- 2、期权代码：037673

3、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14年12月9日

4、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员名单及分配比例：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获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 股票期权占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 标的股票占授予时达安基因总股本的比例 |
|-----------------|-------------|------------|-------------------|------------------|--------------------|
| 1 | 何蕴韶 | 董事长 | 19.80 | 3.82% | 0.04% |
| 2 | 周新宇 | 董事、总经理 | 19.80 | 3.82% | 0.04% |
| 3 | 程钢 | 董事、副总经理 | 19.80 | 3.82% | 0.04% |
| 4 | 张斌 |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 33.00 | 6.36% | 0.06% |
| 5 | 李明 | 研发总监、副总经理 | 33.00 | 6.36% | 0.06% |
| 6 | 杨恩林 |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 33.00 | 6.36% | 0.06% |
| 高管期权数量小计 | | | 158.40 | 30.53% | 0.29% |
| 第二类人员 | 核心管理人员(27人) | | 223.08 | 43.00% | 0.41% |
| 第三类人员 | 核心研发人员(11人) | | 29.04 | 5.60% | 0.05% |
| 第四类人员 | 经营管理骨干(32人) | | 108.24 | 20.87% | 0.20% |
| 第二类~第四类人员期权数量小计 | | | 360.36 | 69.47% | 0.66% |
| 期权总数量 | | | 518.76 | 100.00% | 0.94% |

5、本次登记的激励对象以及获授的期权数量与公司前次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示内容一致，未有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4年11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首次调整后)》。

特此公告。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10日